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 106 年度第 1 次緩起訴處分金(認罪協商判決金)補助款審查會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0 分

地點：本署二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主席：沈主任檢察官念祖

壹、為審查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及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等申請明(106)年度運用緩起訴處分金等計劃案。

貳、報告 10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補助公益團體計劃案查核結果：(執行秘書)

參、討論過程：(略)

肆、會議決議暨主席裁示事項：

一、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台北分事務所)：(1 案，詳附件)

(一)106 年青春無敵潛能發展培力營計劃案：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	--------	----	----	----	----	--------	---	---------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 單位名稱	
1	講師費	1600	時	12	19200	19200			外聘講師
		800	時	2.5	2000	2000			外聘講師
2	交通費	232	來回 一趟	14	3248		3248	委員勸募	講師、工作人員 交通費
3	誤餐費用	80	個	46*2	7360	7360			講師學員工作 人員誤餐費
4	印刷費用	2000	式	1	2000		2000	委員勸募	手冊、傳單
5	獎品費用	10	張	60	600		600	委員勸募	學員肢體開發 潛能照片沖印 使學員帶回製 作寒假作業並 留念
6	材料費用	3000	式	1	3000	3000			A4 色紙、畫面 紙、緞帶、毛線 等藝術媒材
7	保險費用	70	個	46	3220		3220	委員勸募	
8	郵資費	2000	式	1	2000		2000	委員勸募	
9	場地 租借	木板 教室	天	2*0.8	10400	10400			
		一般 教室	天	2*0.8	4000	4000			
10	場地佈置	2000	條	1	2000	2000			活動布條
11	雜支				2000		2000	委員勸募	電池…等
12	工作人員 住宿費	1600	人	14	22400	11200	11200	委員勸募	工作人員、講師 住宿
合計					83428	59160	24268		自籌率 29.08%
核准補助金額						59160			上開各單項經 費於+20%範圍

					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	--	--	--	-------------------

3、審查會建議事項如次：

- (1) 活動宜斟酌增加毒品法令課程，以增反毒量能。
- (2) 經費項目編號 9 場地租借乙項，或可考慮接洽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請求提供免費場地，以節省經費。

二、宜蘭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13 案，詳附件)

(一)106 年度榮譽觀護人表揚大會計畫案：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	1,600	時	2	3,200	3,200		
2	二代健保費				62	62		3,200 元 x1.91%
3	講師交通費	250	趟	2	500	500		遴聘外縣市講師時予以補助
4	餐費	80	份	90	7,200	7,200		
5	獎狀框	300	份	25	7,500	7,500		

6	送審資料編印費	600	冊	10	6,000	6,000	
7	雜支	500	式	1	500	500	
核准補助金額					24,962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二)106 年度榮譽觀護人個案研討會議及成長訓練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 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	1,600	時	18	28,800	28,800		
2	二代健保費				551	551		28,800 元 x1.91%=551 元
3	講師交通差旅費	250	趟	8	2,000	2,000		
4	教材費	50	份	300	15,000	15,000		

5	餐費	80	份	330	26,400	26,400	
6	榮觀交通差旅費	250	趟	6	1,500	1,500	實支實付
7	雜支	1,000	式	1	1,000	1,000	
核准補助金額					75251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三)106 年度榮譽觀護人觀護業務行政協助計畫：(詳附件)

####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助理人事費	367,524	年	1	367,524	-	367,524	辦理計畫執行、核銷等專案相關事宜
2	榮觀服務交通誤餐費	200	人次	498	99,600	99,600		榮觀輪值排班

3	印刷費	25,000	式	1	25,000	-	25,000	
4	郵電費	20,000	年	1	20,000	-	20,000	
核准補助金額				99,6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四)106 年修復式司法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計畫名稱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促進者訓練課程	促進者進修課程交通費	1,000	人	2	2,000	2,000	法務部辦理修復促進者相關課程時，所需之交通費(核實)
	講師交通費	1,000	人	2	2,000	2,000	核實
	外聘講師費	1,600	時	4	6,400	6,400	預計辦理 2 場次訓練，每場次 30 人(含

	案例演練內聘助教費用	400	時	4	1,600	1,600	工作人員)
	西點或便當	80	人	60	4,800	4,800	
	訓練課程影印費	100	本	60	6,000	6,000	
	訓練課程雜費	400	式	1	400	400	
	二代健保費	128	式	1	128	128	
修復案件執行	促進者訪談鐘點費	1,000	時	12	12,000	12,000	1.每年預計 3 件案件，每案件雙方共 6 位參與人 2.每人共計約談 2 次，每次 1 小時
	促進者交通費	200	次	12	2,400	2,400	
	電話費補助	300	案	3	900	900	
	主要促進者會議主持費	1,600	次	2	3,200	3,200	1.每年預計 2 件案件進入修復式會議，每件案件預計 8 人參加。 2.每案件召開 1 次會議，共 2 場次。
	二代健保費用	304	式	1	304	304	
	茶點費	40	人	16	640	640	
	雜費	500	式	1	500	500	
其他	保險費用	200	人	1	200	200	非禁觀、更保、犯保志工之促進者保險費用

	表揚大會住宿暨交通費用	2,000	人	1	2,000	2,000	
	識別證製作費用	200	人	16	3,200	3,200	修復促進者身分證及聘用年份
核准補助金額				48672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五)106 年法治教育節目、插播廣告宣導計畫：(詳附件)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 場次	數量/場次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廣播節目時段及製作費	5,000	每次	39	195,000	195,000	法治教育宣導每場次 30 分鐘。電台首播 1 次及網播 2 次，平均 90 分鐘以上，每週 1 次合計 39 次 (2~10 月)
2	插播宣導及製作費	400	每次	78	31,200	31,200	法治教育宣導節目中播出，並加值於每日 2 次(10:00 及 20:00)播出，39 週、每週 2 次共 78 場次。
3	來賓訪談費/人	1,000	每人	17 人	17,000	17,000	每人次錄音 2 小時，剪輯成 2 場次播出。(犯罪被害人或家屬、更生人或家屬、受刑人子



							女、專業人員、志工老師)
4	二代健保	325	式	1	325	325	17000×1.91%=325
5	匯費	30	次	9	270	270	
合計					243,795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六)106 年法治、認知及生命教育活動計畫：(詳附件)

#####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外聘講師鐘點費	1,600	時	80	128,000	128,000	專業外聘講師鐘點費
2	內聘講師鐘點費	800	時	10	8,000	8,000	內聘協同教學講師鐘點費
3	二代健保費用	2,598	式	1	2,598	2,598	
4	購買法治或生命教育公播影片	5,000	片	3	15,000	15,000	每片單價不定，以實際單價為準。

5	雜費	400	式	1	400	400	匯費
合 計					153,998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3、審查會建議事項如次：

- (1)生命教育活動宜酌採小團輔方式，以增成效。
- (2)課程、講師滿意度部分宜設計回饋單，以利分析及日後查核之用。

(七)宜蘭地檢署 106 年度性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社區監督網絡會議」計畫：(詳附件)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專家出席費	2,000	人次	4	8,000	8,000	出席費
2	治療師協助評估暨出席費	1,000	人次	8	8,000	8,000	出席費
3	二代健保	306	式	1	306	306	16000×1.91%
4	餐費	80	一份	160	12,800	12,800	共計 4 場次，每場次 40 人
5	雜支	870	一式	1	870	870	

核准補助金額		29,976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	--------	----------------------------------

3、審查會建議事項：

該會議召開時宜邀請宜蘭縣政府社會處派員列席。

(八)宜蘭地檢署 106 年度受保護管束人「心靈成長、幸福相伴」方案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單位名稱	
1	心理治療或諮商師鐘點費	1,600	小時	40	64,000	64,000			鐘點費
2	二代健保費用	1,223	一式	1	1,223	1,223			
3	雜支	1,900	一式	1	1,900	1,900			成果手冊
核准補助金額						67,123	-	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

									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	--	--	--	--	--	--	--	--------------

3、審查會建議事項：

該計畫辦理所需聘請之專業人員得包含社工師。

(九)106 年度社會勞動執行機構遴聘、教育訓練、觀摩及座談會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單位名稱	
1	講師費(外聘)	1,600	小時	1	1600	1600	-		
2	二代健保	31	式	1	31	31			
3	宣導品	200	份	70	14,000	14,000	-		
4	便當	80	人	70	5,600	5,600	-		

5	聘書	150	份	15	2,250	2,250	-	目前機構有12個，預留增聘空間
6	成果電池..等等雜支	700	式	1	700	700	-	
核准補助金額					24,181		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十)106 年度義務勞務執行機構遴聘、教育訓練及座談會計畫：(詳附件)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外聘)	1,600	小時	1	1600	1600	
2	二代健保	31	式	1	31	31	
3	宣導品	200	份	70	14,000	14,000	
4	便當	80	人	70	5,600	5,600	

5	聘書框	150	份	16	2,400	2,400	目前機構有 13 個.預留增聘空間
6	雜支	700	式	1	700	700	
核准補助金額						24,331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十一)106 年觀護個案三節慰問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慰問金	2,000	份	52 人次	104,000	104,000	新春、端午及中秋節
核准補助金額						104,000	本項經費於各節次+-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3、審查會建議事項：

建議結合縣府社會處成立之物資銀行提供白米等物資共同實施慰問。

(十二)106 年觀護心、關懷情---受保護管束人及更生人家庭輔導  
團體活動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	1,600	時	2	3,200	3,200	
2	二代健保	62	式	1	62	62	
3	DIY 材料費	250	份	120	30,000	30,000	共計 2 場次，每次 60 人
4	餐費	80	份	120	9,600	9,600	共計 2 場次，每次 60 人
5	保險費	35	人	100	3,500	3,500	參加活動個案意外險
7	雜費	500	場	2	1,000	1,000	
核准補助金額						47,362	本項經費於各節次 +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十三) 宜蘭檢察藝文空間~106 年策展計畫：(詳附件)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介紹看板輸出製作費用 (相關捲軸、海報、說明牌)	30,000	場次	2	60,000	60,000	
2	作品裝框費用	20,000	場次	2	40,000	40,000	
3	場地布置費用	10,000	場次	2	20,000	20,000	
4	作品裝卸載送費用	10,000	場次	2	20,000	20,000	
5	活動成果、不留殘膠雙面膠、黏土、文具…等等雜支	2,100	場次	2	4,200	4,200	
核准補助金額						144,200	本項經費於各節次+-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三、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宜蘭分會：(8案，詳附件)

(一) 106年『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專案』實施計畫(撰狀、委任律師、訴訟協助)。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訴訟代理費用	30,000	件	6	180,000	180,000	律師酬金
2	代繕書狀費用	5,000	件	25	125,000	125,000	律師酬金
3	訴訟補助費用	20,000	件	5	100,000	100,000	訴訟費用補助
4	雜費	2,000	式	1	2,000	2,000	郵資.二代健保.影印用紙.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407,0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二)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1)106年保護志工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2)聯合舉辦第七屆犯罪被害人保護志工進階教育訓練計畫：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計畫名稱：							
(1) 106 年保護志工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	1,600	時	20	32,000	32,000	
2	講師交通費	5,000	式	1	5,000	5,000	依實支付
3	便當/餐盒	80	人	186	14,880	14,880	每場提供餐點每人80元，共6場每場預估31人。
4	訓練場地費	2,000	場	6	12,000	12,000	
5	書籍費	450	本	30	13,500	13,500	購買心理輔導相關書籍,提供志工閱讀,增進知能
6	二代健保	611	式	1	611	611	
7	影印用紙	1000	箱	1	1000	1,000	課程手冊印制、成果製作
8	郵資	140	場	6	840	840	
9	雜費	2160	式	1	2160	2,160	郵資、紙張、茶、咖啡包等等
核准補助金額						81,991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計畫名稱：							
(2)聯合舉辦第七屆犯罪被害人保護志工進階教育訓練計畫書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公共意外險	2,500	天	2	5,000	5,000	北區訓練(2天)

2	布條	2,500	條	2	5,000	5,000	2 個教室(資深志工、中堅志工)
3	二代健保	612	式	1	612	612	二代健保：講師費1600 元*20 小時*1.91%(二代健保)=612 元。 ◆講師費總會核撥。
4	影印用紙	1,000	箱	1	1,000	1,000	課程用紙、成果製作
5	邀請卡	3,500	式	1	3,500	3,500	包含邀請指導長官部分(均含設計卡費、手冊費用)
6	茶包、咖啡包、餅乾	2,000	天	2	4,000	4,000	2 天
7	郵資	900	式	1	900	900	
8	教材、文具用品	2,000	式	1	2,000	2,000	教材、文具用品
9	匯費、雜支	600	式	1	600	600	
核准補助金額						22,612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三)106 年度『一路相伴法律協助』-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實施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	--------	----	----	----	----	--------	---------

1	諮詢律師酬金	1,500	次	50	75,000	75,000	
2	影印用紙	1,000	箱	1	1,000	1,000	
3	雜費	2,250	式	1	2,250	2,250	二代健保、咖啡包、茶包、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78,25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四)106 年各項宣導申請補助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宣導文宣	16,000	式	1	16,000	16,000	編印業務宣導文宣、海報、簡介
2	宣導品	100	個	225	22,500	22,500	有獎徵答、公務宣導、設攤宣導時發送
3	雜支	200	式	1	200	200	匯費
核准補助費用						38,7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五)106 年「滿天馨 照亮您」溫馨專案計畫：(2 子案)

(1) 106 年「滿天馨 照亮您」溫馨專案計畫—「面談諮詢」

(2) 106 年「滿天馨 照亮您」溫馨專案計畫—「電影賞析」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計畫名稱： 106 年「滿天馨 照亮您」溫馨專案計畫—「面談諮詢」							
編號	費用項目 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面談諮詢費	1,600	次	10	16,000	16,000	
2	督導出席費	2,000	次	2	4,000	4,000	每年 2 次,不定期舉行
3	督導出席交通費	1,500	式	1	1,500	1,500	依實支付
4	便當/餐盒	80	個	12	960	960	共 2 次，督導、輔導人員、專任人員及志工約 6 人
5	團體督導-場地費	2,000	次	2	4,000	4,000	
6	二代健保	382	式	1	382	382	
7	雜支	600	式	1	600	600	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27,442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

							報請本署同意。
計畫名稱： 106年「滿天馨 照亮您」溫馨專案計畫—「電影賞析」							
編號	費用項目 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講師費	1,600	時	6	9,600	9,600	3 場次
2	餐費	80	份	60	4,800	4,800	3 場次
3	場地費	3,000	場	3	9,000	9,000	3 場次
4	保險費	35	人	60	2,100	2,100	3 場次. 對象:馨生人
5	影片公播費	5,000	部	3	15,000	15,000	
6	二代健保	184	式	1	184	184	
7	咖啡包、茶 包、餅乾	400	場	3	1,200	1,200	
8	雜支	1,200	式	1	1,200	1,200	郵資、成果製作、雜 支等
核准補助金額						43,084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 +-20%範圍內可互 為勻支，逾則需報請 本署同意。

**(六)106年保護業務「訪視慰問、緊急資助」實施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訪視慰問金	5,000	人次	20	100,000	100,000	
2	緊急資助金	6,000	人次	25	150,000	150,000	
3	雜支	300	式	1	300	300	匯費.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250,3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3、建議本計劃可結合社政資源共同關懷，以強化量能。

(七)106 年協助重傷馨生人醫療補助實施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醫療費用	12,000	人	4	48,000	48,000	每月每人 1000 元
2	雜支	1,400	式	1	1,400	1,400	郵資、匯費、成果製作、雜支等
核准補助金額						49,4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3、建議本計劃可尋求縣府社會處協助，以強化量能。

(八)106 年(春節、中秋節)關懷馨生人團體輔導活動實施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助作業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計畫名稱：106 年年節(春節)關懷馨生人團體輔導活動實施計畫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餐費	80	人	100	8,000	8,000	桌餐:4500 元*10 桌=45,000 元。 a.申請經費:80 元(每人)×100 人=8,000 元。 b.餘自付
2	活動材料費	120	份	100	12,000	12,000	活動 DIY 材料
3	保險費	35	人	80	2,800	2,800	馨生人
4	車資	8,000	輛	1	8,000	8,000	
5	音響租用	6,000	式	1	6,000	6,000	
6	帆布條	2,000	條	1	2,000	2,000	
7	印製用紙	700	式	1	700	700	通知、海報、成果印製
8	郵資	500	式	1	500	500	
9	邀請卡、文具	2,600	式	1	2,600	2,600	
10	雜費	1,200	場	1	1,200	1,200	匯費、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43,8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計畫名稱：106 年年節(中秋節)關懷馨生人團體輔導活動實施計畫							
編號	費用項目 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1	中秋節慰問- 商品提貨券	1,500	人次	25	37,500	37,500	中秋節慰問馨生人,超市商品提貨券
2	中秋節慰問品	700	箱	25	17,500	17,500	中秋節慰問馨生人,柚子或月餅
3	雜支	1,000		1	1,000	1,000	郵資.匯費.雜支
核准補助金額						56,0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 +-20%範圍內可互為 勻支，逾則需報請本 署同意。

### 三、臺灣更生保護會宜蘭分會：(6 案，詳附件)

#### (一)106 年度監所收容人暨更生人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計畫：

#####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  
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元)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 額	自籌金額欄(包 括申請單位自 行編列之預 算、民間捐款及 向其他機關、機 構或團體申請 補助之項目或 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 金額	自籌來 源單位 名稱	
1	鐘點費	1,600	小時	2	3,200	3,200	0		個案研討會
2	社工督導費	2,000	人次	11	22,000	22,000	0		依更保會標準
3	團體領導費	1,600	小時	20	32,000	32,000	0		團體=10 次*2 小時
4	團體協同領導 費	400	小時	20	8,000	8,000	0		團體=10 次*2 小時
5	教材費	400	份	12	4,800	4,800	0		12 人份
6	誤餐費	80	人次	90	7,200	7,200	0		主責社工訪視誤餐
7	交通費	100	次	140	14,000	14,000	0		1.按同路段公民營客 運汽車票價報支 2.主責社工訪視車資
8	諮商輔導治療 費	1,200	人次	66	79,200	79,200	0		預估 66 人次
9	餐盒	80	人	40	3,200	3,200	0		家庭日活動
10	車資	8,500	趟	2	17,000	17,000	0		家庭聯誼活動 2 場次
11	門票	200	人	55	11,000	11,000	0		家庭聯誼活動 2 場次 (預估 30 人+25 人)
12	保險費	65	人	55	3,575	3,575	0		1.家庭聯誼活動 2 場次 2.每人保額 200 萬含 20 萬醫療險
13	講師費	1,600	小時	6	9,600	9,600	0		1.宣導 1 場次 2.家庭聯誼活動講座 每場 2 小時*2 場次 3.家庭日：1 場次

14	方案雜支	6,000	式	1	6,000	6,000	0	依法務部規定標準 列支
15	個案資料整理 費	25	案	50	1,250	1,250	0	依法務部規定標準 列支
核准補助金額						222,025	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 +20%範圍內可互為 勻支，逾則需報請本 署同意。

## (二)106 年更生人救助服務計畫：

###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  
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元)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 額	自籌金額欄(包 括申請單位自 行編列之預 算、民間捐款及 向其他機關、機 構或團體申請 補助之項目或 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 金額	自籌來 源單位 名稱	
1	急難救助	5,000	人	8	40,000	40,000			1、急難救助金、資 助貧困更生人就醫 (含支付健保費) 、護送更生人至安 置處所車資等。 2、急難救助 5 千 元為上限。

核准補助金額	40,0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	--------	---------------------------------

### 3. 審查會建議事項：

本計劃宜廣宣導，俾從事相關輔導工作之其他網絡成員知所轉介個案運用。

### (三)106 年度更生輔導員精進訓練：

#### 決議：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

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元)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單位名稱	
1	鐘點費	1,600	時	20	32,000	32,000	0		課程名稱將由總會編排，再交由各分會執行。依規定需受訓 20 小時(外聘講師)
2	餐費	80	人	230	18,400	18,400	0		5 場次x每次預估 46 人=230 人
3	紙張	1,100	箱	3	3,300	3,300	0		編印上課手冊

4	碳粉	3,100	支	4	12,400	6,200	6,200	更保總會	1.列印上課手冊 2.彩色列表機 (4色)
5	雜支	400	場	5	2,000	2,000	0		郵資、文具用品、 場地佈置…等
核准補助金額						61,9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 +-20%範圍內可互為 勻支，逾則需報請本 署同意。

#### (四)106 更生人、監所自營產品行銷系列計畫：

##### 決議：

1. 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  
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 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元)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 額	自籌金額欄(包 括申請單位自 行編列之預 算、民間捐款及 向其他機關、機 構或團體申請 補助之項目或 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 金額	自籌來 源單位 名稱	
1	宣導品	1,000	場次	5	5,000	5,000			全國矯正機關教化 藝文暨作業技訓聯 合展售會或社區設 攤宣導販售活動供 民眾試吃品或公 關…等。
2	宣導品	200	份	100	20,000	20,000			外賓參訪、業務觀 摩…等

3	宣導品	100	份	50	5,000	5,000		司法保護成果展示…等
核准補助金額						30,0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五)106 年戒毒女性收容人個別/團體輔導工作申請補助計畫：

註：本件計畫審查當日，同意由申請團體暫撤回原案並依檢討結果更正其內容，嗣經該團體重行報核決議如次：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單位名稱	
1	個別心理諮商(諮商費)	1,600	時	12	19,200	19,200			
2	人際團體輔導(講師費)	1,600	時	24	38,400	38,400			
3	生活課程	300	月	12	3,600	3,600			報紙
		2,000	年	1	2,000	2,000			錄影帶租金

		300	盒	6	1,800	1,800			畫筆
4	綠色博覽會 (門票、車資、保險)	250	人	8	2,000	2,000			門票
		90	人	8	720	720			車資
		80	人	8	640	640			保險
5	專題座談(講師費)	1,600	場	6	9,600	9,600			
核准補助金額						77,96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20%範圍內可互為勻支，逾則需報請本署同意。		

(六)106 年戒毒女性更生人安置輔導服務申請補助計畫：

決議：

- 1、經核符合檢察機關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補助款補要點有關補助款之用途與限制規定，爰准予通過。
- 2、補助預算項目及所附條件如下：

編號	費用項目名稱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申請補助金額	自籌金額欄(包括申請單位自行編列之預算、民間捐款及向其他機關、機構或團體申請補助之項目或金額)		用途或使用說明
							自籌金額	自籌來源單位名稱	
1	個案伙食費	6,000	人/月	8人*12月	576,000	576,000			1人/天200元

2	個案零用金	500	人/月	4人*12月	24,000	24,000			
核准補助金額						600,000	上開各單項經費於+ -20%範圍內可互為 勻支，逾則需報請本 署同意。		

五、各應於計劃執行完竣後一個月內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署陳報支用明細、用途、範圍等執行情形，以供是否續予補助之依據。

伍、散會：(上午 12 時 30 分)

主 席 沈 念 祖  
紀 錄 陳 志 立